

國立金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

課業輔導實施計畫

一、目的：藉由提高學習時數，充實學生文化資本，弭平城鄉學習差距，實踐教育機會均等，提升學生學習興趣，增進學習效能。

二、依據：

- (一)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。
- (二)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。
- (三)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。
- (四)本校課業輔導實施補充規定。

三、課程相關資訊：

實施對象	本校二年級學生	
同班參加人數	17 人以上開班	
開設科目	共同科目(英、數)及專業科目(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)	
編班方式	採併班進行課程	
上課期程	114 年 2 月 24 日至 4 月 25 日	
時間安排	週 二 至 週 四 第八節 (下午 4:15 至 5:05)	
	預計實施 17 節	
	※逢國定假日、彈性休假、段考或模擬考等情事，不課程。 ※段考或模擬考之停課資訊，屆時將另行通知各班。	
收費規定	收費標準 (新臺幣)	595 元
	減免基準	※所收費用，按實際課程及相關法令規定計算後，如有賸餘款將以匯款方式發還。 學生屬下列身分者，得酌情減免課業輔導費，其減免基準如下： 1、低收入戶學生：免除全部課業輔導費。 2、中低收入戶或家境清寒學生：減免課業輔導費百分之六十。 3、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或孫子女：減免課業輔導費百分之六十。
	收費方式	參加課業輔導者，費用將併入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註冊繳費單收取。
退費規定	學生個人除因故無法繼續就學而離校者外，不得請求退費。	
附則	全年級參加學生總人數未達 17 人時，本校保留開課與否之權力。	

附件 1、課業輔導課程計畫表

月份	週次	星期							備註事項	
		日	一	二	三	四	五	六		
二	一	9	10	11	12	13	14	15	2/11(週二)開學日	
	二	16	17	18	19	20	21	22		
	三		2/17-18 第 3 次模擬考							2/17、2/18 三年級第 3 次模擬考
三	四	23	24	25	26	27	28	3/1	2/24 開始課後輔導課程 2/28 和平紀念日放假	
	五						和平紀念日			
	六									
四	七	2	3	4	5	6	7	8		
	八									
	九	9	10	11	12	13	14	15	3/13、3/14 三年級第 4 次模擬考	
五	十		3/13-14 第 4 次模擬考							
	十一	16	17	18	19	20	21	22		
	十二									
六	十三	23	24	25	26	27	28	29	3/27、3/28 第 1 次段考	
	十四		3/27-28 第 1 次段考							
	十五	30	31	4/1	2	3	4	5	4/3-4 兒童節及民族掃墓節	
七	十六					兒童節及民族掃墓節				
	十七	6	7	8	9	10	11	12	4/8、4/9 三年級第 5 次模擬考	
	十八		4/8-9 第 5 次模擬考							
八	十九	13	14	15	16	17	18	19		
	二十									
	二十一	20	21	22	23	24	25	26	4/25 課輔結束	
九	二十二									
	二十三									
	二十四									

表格顏色說明：



：當日課程暫停實施。



：課程上課時間（不足 22 人之班級），預計實施 17 節。

附件 2、課業輔導課程表及調查表

一、同班參加人數**不足 22 人**之週課程表：

節次	時間	星期一	星期二	星期三	星期四	星期五
	16:10	放學				
8	16:15 ~ 17:05		課業輔導	課業輔導	課業輔導	

※課程安排：**共同科目(英、數)**及**專業科目(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)**

二、成班之課業輔導課程表，將另行通知各班。

國立金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八節課業輔導 (學生) 家長調查表

學生姓名：_____ 就讀班級：_____ 座號：_____

- 不同意參加課業輔導。
 同意參加課業輔導。 請勾選



彩色版本
請掃描 QR-code

請填妥資料及家長簽章後，於**114 年 1 月 3 日 (五)**前，
將同意書交回教務處實研組。

逾期未繳交者，推定為不參加課輔。

如對於課業輔導課程有疑問，請洽詢教務處實驗研究組。
(333274 分機 208)

家長簽章：_____

簽名日期：_____

家長連絡電話：_____

學生連絡電話：_____

退費辦法：學生個人除因故無法繼續就學而離校者外，**不得請求退費**。